考生诚信承诺书

一、本人自觉遵守《竹溪县2020年公开招聘幼儿教师（会计）公告》的各项规定，所提供的个人信息、证明材料、证件等均真实、准确，并严格落实居住地卫生防疫要求。

二、本人所填报名信息准确、有效，并对照公告与本人情况认真核对无误。凭本人准考证、身份证参加考试。对因填写错误及缺失证件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责任。

三、本人认真阅读了公开招聘公告及公开招聘专业参考目录等相关招聘信息，理解其内容，符合招聘条件，保证做到认真核对本人所学专业与报考专业要求，不符合要求的决不报考。

四、诚实守信，严守纪律。认真履行考生的义务。对因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真实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五、在考试、考察期间不发生任何有影响公正性的违法、违纪、违规行为。

如果本人被聘用，在报考岗位约定的服务期限内，绝不申请调出或离岗，并在服务期满前不参加任何形式的招聘考试。否则，自愿记入本人诚信档案。

考生签名：

本人身份证号码：

2020年 月 日